重庆高速公路2023-2025年服务区保安保洁业务外包项目三标段（东南区域）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重庆高速公路2023-2025年服务区保安保洁业务外包项目三标段（东南区域）,项目业主为：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东南营运分公司，招标人为：重庆高速公路路网管理有限公司。招标人只负责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本项目合同签订的主体为项目业主，项目资金来自业主自筹，出资比例为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人委托重庆国际投资咨询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本项目招标代理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本项目采取资格后审。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

根据《重庆市高速公路服务区管理标准》（CQJTGT H05-2016）等文件要求及重庆高速公路实际管理需要，为重庆高速公路提供服务区保安和保洁服务。服务区保安值守主要提供服务区巡逻、设备巡检、秩序维护、安全管理、疫情防控及突发事件处置等工作，服务区保洁主要提供服务区办公、绿化、停车广场、卫生间等区域清洁、公共设施管养等服务工作，均需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合同约定对保安、保洁人员进行合理配置，并服从项目业主安排。详细工作内容及要求见第五章内容的《重庆高速公路服务区保安值守管理办法》、《重庆高速公路服务区保洁管理办法》、《重庆高速公路服务区保安保洁服务质量考核办法》。

2.2招标范围（项目规模）：重庆高速公路2023-2025年服务区保安保洁业务外包项目三标段（东南区域）共9个服务区、94名保安人员，106名保洁人员，13354人次临时用工。根据各标段最高限价，三标段（东南区域）项目规模约为2997万元.

2.3标段划分：重庆高速公路2023-2025年服务区保安保洁业务外包项目一共划分为三个标段，三标段具体详见下表（其中，临时用工为招标服务期间合计暂定工程量，最终以项目业主实际用工数量进行结算；日常保安、保洁人数，因项目业主实际管理需要，需增加或减少的，按固定单价、实际服务期调整服务费用总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段 | 序号 | 公司 | 服务区个数 | 保安（人） | 保洁（人） | 临时用工数量（人次） |
| 三标段（东南区域） | 1 | 东南 | 9 | 94 | 106 | 13354 |
| 小计： | | 9 | 94 | 106 | 13354 |

**注：各投标人可对重庆高速公路2023-2025年服务区保安保洁业务外包项目三个标段中的一个或同时对多个标段投标，但同一投标人最多只能同时中取两个标段。若同一投标人在三个标段均排序第一时，则推荐其为最高限价最高和次高的两个标段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其他标段则不再推荐为中标候选人，其他标段由排名靠后的投标人依次递补。各投标人如选择同时多个标段投标，可用相同的业绩、人员等进行投标,但若某投标人在两个标段均中标后必须在项目实施过程委派两套人员分别进行服务。**

2.4服务地点：各项目业主服务地点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标段 | 序号 | 公司 | 服务区名称 | 涉及区县 |
| 三标段 （东南区域） | 1 | 东南 | 彭水、清平、阿蓬江、黔江、酉阳、板溪、秀山、洪安、舟白服务区（或停车区） | 彭水县、黔江区、酉阳县、秀山县 |

2.5服务期：详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段 | 序号 | 公司 | 合同开始时间 | 合同结束时间 | 服务期(月) |
| 三标段（东南区域） | 1 | 东南 | 2023年1月1日 | 2025年12月31日 | 36 |

开始时间以最终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投标人应满足下列资格条件要求：

（1）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执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

（2）投标人须具有省级及以上公安机关颁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在招标人服务所在地（重庆）以外批准的保安服务许可证，还应同时提供重庆市公安局备案证明，或承诺在接到中标通知书15个工作日内取得重庆市公安局备案证明]。

（3）投标人自有员工不少于1000人。

（4）业绩要求：满足以下①或②任意一项即可：

①投标人2019年1月1日至今（截止招标公告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须具有1个合同金额不低于200万元的保安类项目业绩和1个合同金额不低于200万元的保洁类项目业绩，且以上业绩合计合同金额不低于1000万元。

②投标人2019年1月1日至今（截止招标公告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须具有1个服务内容同时包含保安和保洁的项目业绩，且该业绩合同金额不低于1000万元。

（5）2019年、2020年、2021年的年度财务状况不亏损。

3.2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含联合体牵头人）数量不超过两家，其中一家职责分工是负责保安工作，另外一家职责分工是负责保洁工作，并在联合体协议书中明确相应的职责分工、牵头单位、成员单位等信息。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一标段、二标段、三标段中投标。

3.3本项目不接受转包、分包和授权经营；投标主体（联合体成员中提供保安服务许可（备案）的主体）与保安服务许可（备案）登记主体、经营主体应当保持一致。

3.4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以两个及以上投标人身份参加本项目投标。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招标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投标人在投标前可在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cqggzy.com）下载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如有）、电子图纸等资料。参与投标的投标人需在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cqggzy.com）完成市场主体信息登记以及 CA 数字证书办理，办理方式请参见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cqggzy.com）导航栏“主体信息”页面中“市场主体信息登记”“CA 数字证书办理”。若投标人未及时完成市场主体信息登记和 CA 数字证书办理导致无法完成全流程电子招投标的，责任自负。

4.2 投标人可在附件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限内在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cqggzy.com）本项目招标公告网页下方“我要提问”栏提出疑问。

4.3 招标人应在附件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限内在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cqggzy.com）发布澄清或修改。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详见附件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重庆市电子招投标系统，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

5.2 未按要求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将无法上传至重庆市电子招投标系统，逾期未完成投标文件上传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cqggzy.com）、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http://www.cegc.com.cn/）及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招投标管理平台（http://112.35.165.219:8088/PMS/jsp/business/cccc/login.jsp）上发布。

##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重庆高速公路路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重庆市渝北区银杉路66号

联系人：曾老师

电话：023-86917617

招标代理机构：重庆国际投资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重庆市江北区五简路2号重庆咨询大厦A栋

联系人：杨老师

电话：023-67590752